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4年1月31日以书面、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监事，经全体监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于2024年2月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张高飞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通知、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投保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保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

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5日